

《倒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倒带》

13位ISBN编号：9787511228567

10位ISBN编号：7511228569

出版时间：2012-9

出版社：光明日报出版社

作者：花舞陌轩

页数：25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倒带》

内容概要

我要的未来。

便是每天一睁开眼，
看见你和阳光都在。

《倒带》这本书讲的是一个关于“回忆的告别礼”的故事。

在出版社工作的沈绮年刚遭遇男友“劈腿”，还来不及疗伤，便被指定为畅销作家慕海翔的责任编辑，而第一次见面就被大作家毫不客气地赶出家门，还被嫌弃“你穿成这样，是想刺瞎我的双眼呢，还是想浇灭我的写作欲望？”想到劈腿的男友，以及未来好几个月都要与性格如此乖戾的大牌作家一起工作，沈绮年不由悲从中来……

而且——她家中还住着一个捡来的身份不明的小男孩，赖在她家蹭吃蹭喝，还总是老气横秋地教训她，她并不知道，这个从天而降的麻烦生物，其实是她的初恋男友。

十年前，十七岁的高中生贝爵邂逅了少女沈绮年，两人彼此喜欢，却因为贝爵意外患上“程式细胞自死”的病症，身体呈现倒生长，直到死亡。因此他选择了不告而别。

十年后，一直逆生长的贝爵变成了七八岁的小男孩，为了不曾给过的告别，而重新来到已经27岁、成为图书编辑的沈绮年身边，陪伴她，希望帮助她找到自己的幸福，再给她久违的道别。

是沉湎过去的恋情，还是把握现在的幸福？这个选择其实不难，难的只是说再见。

《倒带》

作者简介

花舞陌轩，曾用笔名朵拉。

于2005年底开始进行长篇青春文学创作至今，目前于厦门大学攻读艺术管理硕士学位中。

文风以清新浪漫见长，被誉为青春文学新生代浪漫派掌门人。

新浪微博：<http://weibo.com/huawumoxuan>

已出版作品：《天使的法则1、2》《小魔女的条件1、2》《胡桃夹子夜未眠1、2》《消失的天琴座》
《幸福任意门》《全世界只有你听见》《乘风鸟之歌》《一诺千金》《倒带》

书籍目录

楔子

01 现实篇in2022

01 回忆篇in2012

02 现实篇in2022

02 回忆篇in2012

03 现实篇in2022

03 回忆篇in2012

04 现实篇in2022

04 回忆篇in2012

05 现实篇in2022

05 回忆篇in2012

06 现实篇in2022

06 回忆篇in2012

最终话

尾声

番外之 萧寒烈

番外之 白晓荷

番外之 慕海翔

后记 回忆的谢幕与未来的序幕

章节摘录

沈绮年从公司出来的时候才五点多钟，夏季傍晚的天空却早已乌云密布，不难预见一场大雨的来临。尽管提早了三十分钟打卡下班，却还是躲不过韩妮嘉的连环短信轰炸，沈绮年看着七条来自于同一个发件人的未读信息，无奈地叹了口气，直接拨了一通电话回去，顺便抬手拦下一辆的士。她低头坐进的士后座，报上地名，电话那头依旧是嘈杂的彩铃，就在耐心即将耗尽的关头，那边却是力挽狂澜地接起来，韩妮嘉兴奋的声音直达耳畔。“绮年！你太慢了！大家都已经到了，就差你一个！”那边忽然鬼鬼祟祟地压低了声音，“我跟你讲哦，你肯定无法想象，以前我们的班花现在都胖成什么样子了，还有那个当年暗恋过你的某某某……”“我在车上，马上就到了。”沈绮年笑着打断她叽叽喳喳的兴奋叙述，“你好歹给我留一点悬念啊。”“快点过来哦，不然我们要开香槟了！”韩妮嘉也毫不拖泥带水地挂了电话，收线前还隐约听到那一头喧闹欢腾的声音，同窗十载未见，气氛可想而知。虽然是下班高峰期，但交通状况尚可，一路上并未遭遇太大规模的堵车，大约二十分钟后，的士在香榭会馆前停下，沈绮年匆匆付了车费，拎着包向会馆的方向疾步走去，掏出化妆镜，确认镜中的自己的确如想象中的那样毫无破绽之后，却依旧有些忐忑不安。甫一走近，就有门童上来迎接，在确认了她是来参加同窗会之后，立刻露出笑容在前方带路，脚下是绛紫色的地毯，高跟鞋踏在上面也变得寂静无声，虽然这里是旧同窗的地盘，但因为交情不深，疏于联络，沈绮年也是头一次来，抬头打量着会馆的装修，面积不大却分外有格调，记得这位同学是学室内装潢，艺术才气可见一斑。转过一个回廊，门童在最里面的一扇香槟色大门前停下，旁边雪白的墙壁上煞有介事地贴着海报，上面用红色的正楷写着：“帝岚高中2010级同窗会”。“祝您玩得愉快。”将客人送到了目的地，门童礼貌地欠了欠身子之后便转身离开。沈绮年没有马上推门进去，与其说是淡定，不如说是紧张，即使是隔着厚重的门都能听见里面传来欢呼和笑闹声，韩妮嘉的声调极高，混在里面格外清晰，看来已经是闹腾得过头了。期盼着万分之一“偷偷溜进去应该不会被发现”的可能性，沈绮年惴惴不安地抬手推开了厚重的大门，安静得没发出任何的声音，却不知道为什么还是暴露了自己的出现。首先发现她的竟然是闹得最疯的韩妮嘉，一声高分贝的“绮年——”，引得所有人的视线统统落在了她的身上，手心紧张得微微出汗，却还是要装作从容地微笑起来，好在韩妮嘉的热情掩盖了她的尴尬，面对那兔子一般跳着扑过来的小美女，她只需要伸出胳膊迎接而已。“哈哈，你怎么又瘦了！”韩妮嘉大大咧咧地捏着她的手臂，黑浸浸的眸子里盛满了古灵精怪，“分享一点减肥秘方呗。”“知道你和她要好，人家刚来就这么霸住不放，我们也想和绮年说说话啊，对不对？”班长薛跃还是像过去那样善于调动气氛，领导能力不减当年，此言一出便有许多人笑着附和，再加上韩妮嘉的活跃，不断地踢皮球给她，即使是慢热的沈绮年，也渐渐融入了话题当中。“对了，你们还不知道吧，白晓荷已经生宝宝了！”爆出八卦的还是韩妮嘉，从小到大，她永远都是话题的中心。这个分量很足的新闻果然引起了所有人的注意。“你说的是……当初那个段花，我们隔壁班的白晓荷吗？”提问的是当年的学习委员向晴，长长的直发，一副黑框眼镜，依然充满了书卷气。“当然，我们年段哪里还有第二个白晓荷啊。”韩妮嘉有些得意洋洋，“听说她老公是富二代，两个人还没结婚就生了孩子，也不晓得能不能顺利嫁入豪门呢。”“不是吧，那么不食人间烟火的白晓荷，怎么也未婚生子了……”薛跃由衷地感叹道，口吻听起来像是在惋惜传说幻灭。“喂，妮嘉，怎么听起来你有点幸灾乐祸的意味啊，不是在嫉妒人家吧。”向晴揶揄地笑着。“我这是哪门子嫉妒啊。”韩妮嘉不满地撇了撇嘴，随即又抬起手点了点薛跃，“你们男生也太肤浅了，只晓得看表面，当初你是没发现她抢绮年男朋友时的那股狠劲，说是女魔头都不过分，还什么‘不食人间烟火’，简直笑掉人的大牙。”忽然听见自己的名字被提起，沈绮年蓦地一愣，回过神来才发现所有的眼光都集中在了自己身上，不禁后悔刚才开了小差，只得苦笑着问道：“什么状况？”“哈，一提到这个你就装傻。”韩妮嘉挤眉弄眼地调侃道，“现在你可得意了，当年白晓荷怎么都抢不来你的男朋友，现在又自暴自弃弄了个未婚生子，而你不是马上就要风风光光地嫁给那个大律师了吗？”“噢——”果然是一阵哗然，关切程度比白晓荷的未婚生子有过之而无不及。“绮年你要结婚啦？”“听说是大学毕业之后认识的？已经交往三年了吧。”“我只听说是去年订的婚，正式的婚期已经定下来了吗？”“完全被蒙在鼓里啊！竟然都不通知我们，太不够意思了哦！”……一时间还真成了话题中心，沈绮年正苦恼着该怎么解释，韩妮嘉已经兴致勃勃地拉起她的右手求证：“看，订婚戒指都……”话说到一半却戛然而止，笑容僵在脸上，眼前素白的手指上并没有任何的装饰物，韩妮嘉抱着一丝希望小心翼翼地问道：“绮年，你今天没戴戒指吗？”“啊……”沈绮年有些困窘地将手收了回来，面对

《倒带》

骤然鸦雀无声的尴尬气氛，唇畔挽起一个淡淡的笑容，眼神亦看不出喜怒哀伤：“我们已经分手了。” P4-7

后记

大家好，我们又在这里相遇了，我是花舞陌轩。每当开始写后记时，往往心怀感慨却不知道该如何说起，一个故事终于又画下句点，喜悦里糅合着茫然。还是从故事本身说起。熟悉我的读者大概会发现《倒带》是一部跟我过去的作品风格大相径庭的小说，从轻小说、小白文、幻想系和华丽系一路走来，渐渐成熟和改变写作风格，这部作品更多的是贴近青春记忆的片段，尽量用柔和细腻的笔调写就，无论从情节设置方面还是文笔，都能够称得上是倾尽了全力，这部将近十五万字的小长篇，足足写了一整年。虽然因为男主角特殊的设定，使得许多读者们在追文的同时不约而同地预见和猜测着悲剧性的结局，但这个故事对我来说是温暖满点的治愈系，不知道你们在看到结局之后是否能够认同。《倒带》是我第一部正式在杂志上连载的小说。记得当时《男生女生》杂志向我约五万字左右的中篇稿子，那时候手上没有合适的，而《倒带》大约写了六万字，便问编辑若是长篇连载可不可以，编辑说可以先看看，于是就抱着试试看的心态把《倒带》前六万字投了过去，一周后便得到杂志主编拍板确定连载的消息。一开始还比较忐忑，因为编辑说杂志从来没有连载过这种风格的长篇作品，担心现实和回忆交叉出现的写法不会被读者们接受，而故事意外地很受欢迎，贴吧里经常会出现有关于《倒带》的评论和读后感(我经常潜水去偷看)，自从不在网络上连载写作之后，就很少一边阅读着评论一边写故事，所以，后来的七万多字是在读者们的支持和鼓励下写完的。读者对我的写作生涯来说，一直是非常重要的存在，几乎每一次的访谈我都会提到当初若不是读者在晋江原创网上每日催文跟连载，我肯定早就不写了，而这篇后记的标题，是《倒带》在《男生女生》杂志银版连载时，忠实的读者姑娘佳佳为倒带写的书评题目。喜爱贝爵的，大多是以佳佳为代表的十几岁的女生，虽然起初我想把他塑造成因为疾病而性格乖僻冷冽的角色，行文间却无法抵挡他温暖而质朴的本性，他与绮年在一起时表现出本能的保护欲与海一般的宽容，以及只属于少年的青涩的温柔，是起初并没有料到的。而被我定义为“游戏人间不明白真爱为何物，性格暴躁又小孩子气”的慕海翔，竟然也有深情和纯情的一面，而这两位男主角在我笔下展露出意料之外的个性，都是因为“沈绮年”。

与我过往作品的女主角比起来，沈绮年无论从哪方面都能用。平凡”来形容，可能就因为她的平凡，使得我更加致力于描绘她的内心，以一个普通女孩的角度去揣度她的感情和心理，那些因为爱恋而萌生的嫉妒和任性，那些在怯懦和勇敢之间的矛盾拉锯，从某方面来说，沈绮年比过往的任何一位女主角都更加真实。下面回答几个读者们曾经多次提出的问题。关于小贝的病“程式细胞自死”到底是不是真实存在的病例，答案是——当然是虚构的，而且是直接COPY工藤新一吃下APT4869之后的症状名称，只不过把病因归咎于2012年“世界末日”之说里的小行星擦撞——当然这也是虚构。关于小贝在结局章里说的那句。慕海翔，你做到了我没做到的事”是指什么？答案是——当面告白。

在最后的回忆篇里，贝爵来到教室里发现了伏在桌面上熟睡的沈绮年，他在没有勇气叫醒她的前提下对沈绮年告白，却不知道其实沈绮年在半梦半醒间听见了这句话。关于最终章，绮年和慕海翔坐新干线要去哪里？是准备私奔(雾)逃脱法律的制裁吗？答案是——是的(喂!) 好吧==答案是，他们两个要一起去找小雅，抱着一线希望能让小雅说出真相来牵制明日社和萧寒烈，万一对簿公堂，小雅的作证会带来相当大的胜算。其实结合上下文应该不难推断出他们出行的目的吧，但是还是有读者没看明白，所以特别说明一下。再次，关于结局。其实在连载初期就已经定下了故事的主旨——回忆的告别礼。贝爵代表回忆，所以注定要与之道别，他回来的意义也是因为他欠绮年一个告别，并且，他需要给自己一个安心的理由，以至于能够坦然面对生与死的抉择。在连载的这半年里，贝爵党的壮大的确有些出乎我意料，或许是因为从少年变回小孩的设置，让许多“新兰迷”移情到了“沈贝”这对CP，“新兰”的确是童话武的、青梅竹马的美好，而其实“沈贝”不一样，在这个并不现实的设定里，背负了许多更加现实的信息，譬如一开始楔子中绮年不坦率地表示自己一定不会像小兰那样等待一个人，譬如她曾经一度对感情死心而想与萧寒烈生活在一起，譬如她与慕海翔相遇却恐惧于逃离不了回忆害怕无法独自走向未来，而你们钟爱的“沈贝”CP无法在一起走到最后，这其实是一个披着残忍外皮的“治愈系”。绮年最终因为完美的告别礼而被治愈。慕海翔也因为遇见了绮年，真正了解了喜欢一个人的感觉。而贝爵，也拥有了坦然面对未来的勇气，绮年不仅是他心里最重要的、需要他守护的人，亦是他的一块心病，只有这块心病痊愈，他才能够毫不犹豫地面对生死关口，若活着，他的未来将是自由毫无束缚的，若死去，没有任何后顾之忧。而这个结局，也是在最初构思这个故事时就决定好的，随着连载与贝爵的人气高涨，我非常清楚假如让贝爵最终和绮年分开，会有多少人对结局不满和愤懑，但我不想为了刻意讨好读者而改变当初写这个故事的初衷。有读者质疑

《倒带》

，既然给了贝爵30%的希望，为什么不让他痊愈之后重新找到绮年再续前缘，为什么要把绮年交给慕海翔呢？其实在我的设定里，如果贝爵痊愈的话，也要重新从小毛孩慢慢长成美少年啊，在手术台上“嘭”的一声突然变大也太科幻了(果然这是工藤新一害的吗...o o)。而且，贝爵该以什么立场让绮年一直等待着他呢？他该说“我有70%可能会死，但就冲着那30%，你必须在原地等着我不要接纳任何人”吗？如果这样的话，贝爵就不是贝爵，而是阿渣了= = 还记得当时和闺蜜看《那些年我们一起追的女孩》这部电影，闺蜜说，她最喜欢的桥段是当沈佳宜和她的丈夫手挽手走过婚礼的红毯时，柯景腾坐在宾客席中，满面笑容仰视着他当年最爱的女生光彩照人的幸福模样，和所有人一起默默鼓掌。——原来当你真的非常非常喜欢一个女孩，当她有人疼，有人爱，你会真心真意地祝福她，永远幸福快乐。这是他当时的内心独白。而前一秒柯景腾还言之凿凿地说：“如果你真心喜欢过一个女生的话，要真心祝福她和别人永远幸福快乐，根本是不可能的事。”《倒带》也是如此。这个故事要诉说的不是“在一起”，而是“告别礼”，要强调的不是“未来如何怎样”，而是“我们曾经共同拥有过如此美好的青春记忆”。爱你们的花舞陌轩 2012年5月15日 于厦门家中

《倒带》

媒体关注与评论

是沉湎过去的恋情，还是把握现在的幸福？这个选择其实不难，难的只是说再见。 这个故事要诉说的不是“在一起”，而是“告别礼”，要强调的不是“未来如何怎样”，而是“我们曾经共同拥有过如此美好的青春记忆”。 ——花舞陌轩 P.S.作者另外附赠三篇甜蜜番外！要虐有虐，要HE有HE，相当贴心呀！

《倒带》

编辑推荐

是沉湎过去的恋情，还是把握现在的幸福？这个选择其实不难，难的只是说再见。 这个故事要诉说的不是“在一起”，而是“告别礼”，要强调的不是“未来如何怎样”，而是“我们曾经共同拥有过如此美好的青春记忆”。 ——花舞陌轩 P.S.《倒带》作者花舞陌轩另外附赠三篇甜蜜番外！要虐有虐，要HE有HE，相当贴心呀！

《倒带》

精彩短评

- 1、因为一段意外，让男主只能默默的守护在女主身边，把心爱的人托付给另一个男人。这就是真爱的表现！
- 2、淡淡的悲伤，不由有些同情贝爵
- 3、第一次看到这本书是在当当，只看到一部分内容，后来从网上搜一直未搜到全本，所以直接买了，收到的当天晚上就看完了，结局不错
- 4、在网上就看到了，很喜欢，特地买来珍藏。
- 5、之前追连载的，一定要买书啦。非常好看！
- 6、——尽管我们从来没有在一起。但我依然喜欢你。只因为在人群中多看了你一眼，再也没能忘掉你的容颜。梦想着偶然能有一天再相见，从此我开始孤单地思念。。。——贝爵之于白晓荷
- 7、无法忘却过去，但又不能接近你，那就让我以另一个身份，默默的守护你，和你好好的说再见。
- 8、童年啊。犹记当时哭的稀里哗啦的那几个瞬间。
- 9、喜欢倒带这个书名，可能是因为以前喜欢倒带这首歌，所以一看到这个书名就觉得亲切吧，而且跟小说内容也挺相符的，还觉得有一定的深意，所以很喜欢。
- 10、总体还行,但是不喜欢女主,她总是在摔跟头,总是在哭,实在是讨厌.
- 11、很温馨很感人。虽然最后贝爵跟沈琦年没能在一起，但沈琦年终于走出了高三的那个夏天，而贝爵也获得了治愈，获得了未来。
- 12、纸张很好，字迹印刷也很清楚，我的同学很喜欢！
- 13、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一片森林，迷失的人迷失了，相逢的人会再相逢。贝爵和沈琦年他们在年少时分开，又因彼此无法忘怀而重聚。在看到心爱的女生终于找到幸福后，贝爵终于放心离开，也勇敢地去面对现实，希望有一天他能痊愈，然后他们再次在人海中相逢。这样的感情，深深打动了我。
- 14、不错，是一本很好看的书呢！
- 15、开始是追连载的，现在出单行本了，很好看
- 16、这份记忆值得阅读
- 17、发货挺快的，第二天就到了
- 18、很好。P116—P118，是我曾经看得心痛不已的的段落。推荐！
- 19、这本书看了不只两遍，每次看了都会觉得缓缓地心痛。不是那样激烈，也不是那样扣人心弦的紧张，只是娓娓道来一份不甘心被时光掩埋却又不得不放手的爱慕。始终认为花舞陌轩写书非常不错。
- 20、也许有一天，我不得不离开，请不要为此难过。我们一起度过最美好的时光，拥有过那样美好的记忆，这一切都不会磨灭。也许有一天，我们再次相遇，请不要为此留恋。你有你要追求的幸福，我有我要守护的信念，我们最好忘记，然后生活继续。这一场爱的告别礼。
- 21、封面很漂亮嘛，我就喜欢这种小清新的风格哦，很简单很自然，但又不缺乏设计感，嗯嗯很美丽。。。。。
- 22、花姐的文笔很唯美，在现实与回忆中穿越，很超脱于一般的言情小说，只是遗憾沈琦年没有和贝爵在一起
- 23、感觉还可以，不过写得不够详细，一下子就看完了，值得购买
- 24、觉得男配挺受虐，在大洋彼岸徒相思。不过我是HE控哈哈喜欢这样的结局。同意作者说的没人会在原地等待，即使放不下那份爱
- 25、为了番外也得买书啊！！！！现在还没收到书~~昨天下的单今天应该到了啊~~哎呀都等不及了~~希望下午能到~~~
- 26、以前是在《男生女生》上看的连载，一直想知道结局怎样。虽然不是自己想要的结局，但还是很喜欢这本书还有作者的笔风。不枉我追了这么久。
- 27、因为爱情，心里住的那个人把她送到别人身边，看到她幸福后离开。但是他呢？会选择忘记还是记得？忘记，不舍得。记得，伤不起。也许，所有的故事不完美才更加美好。但愿，天地间少有这些遗憾。
- 28、2012年罹患怪病的少年贝爵，被留在年少记忆原地无法自拔的女生，象征未来的人气作家慕海翔。未来我已不能陪你走，这次，还我给你一场盛大的告别礼。年少的悸动，并非一定惊天动地，但分别的时刻，若没有你的告别，我走不出去。

《倒带》

- 29、这是一直在男生女生追的一篇文章，后来考试就没继续买，等单行本等好久了！书很漂亮，还有番外的福利，开心~
- 30、还会有《倒带2》吗？
- 31、本人很喜欢 几得高三那时候一直追着男生女生上的连载
- 32、内容和时下流行的言情小说差不多，真的非常一般
- 33、故事很唯美清新，非常喜欢！
- 34、为什么你不懂我的心，为什么直到最后也不知道深爱你的那个人是谁，怨天怨地怨造化弄人。值得一看的经典言情小说，我喜欢，我深爱。
- 35、一开始，只是对书名很有FEEL，但一口气看完后才发现已哭湿了一张纸，真的很感人~~~`~~~作者生动的描写，都把我带到那个意境中，最后，希望作者可以写出更好的文~~~加油哦~~
- 36、很少会对书进行评价，很多都是看过后不记得内容甚至主人公的姓名。这本书也许是本奇幻之书，我记得贝爵。人物刻画太过鲜明，背景铺垫很到位，以至于看到后面会体会作为贝爵这个人的心酸，付出并执着的男人最有爱，尽管变身为7岁的孩童气质什么的是改变不了的。愿你能够得到所想。
- 37、貌似不错，青春文学都是些淡淡的忧伤。
- 38、故事让我的心绪烦乱，美好的回忆谁也曾有过，他在我们的内心深处。曾经的恋人近在咫尺却难圆曾经的梦。心痛、愧疚、怨恨、徘徊、是无法形容的心绪。命运有时真像是在与我们开玩笑，但笑过之后才发现，曾经的事物在经历了时间的洗礼后，就会发生些许的变化，不可挽回的变化。不要再为过去的事情犹豫不决，要珍惜你身边的人、抓住现在的美好，不要让自己永远追着影子走，总是留下回忆，却不曾拥有真正的美好现在进行时。
- 39、哎呀，之前追连载的时候就一直猜想，贝爵最后应该会死吧，可能是死在沈绮年的怀里，就像《返老还童》的结局那样，老妇人抱着一个婴儿，然后婴儿睡着了，安宁的死去。好伤啊。不过幸好结局没有这样，起码还有点希望啊，挺好的挺好的。
- 40、这书写得比较合我胃口~图书馆借的，都不舍得还了。。治愈系，又虐=。=
- 41、好吧这本书已经买了很久才来评论的.....我是看了电子书觉得好看才来买实体收藏的~
- 42、这本书很好看,故事情节很吸引
- 43、告别过去，展望未来！小学的时候没到六一儿童节，诗歌朗诵的时候都会有这么一篇诗歌是让你“展望未来”的。可，实际上又会有多少人能真正做到。对过去做一个隆重的道别仪式，愿过去不再成为影响你的重心，愿未来一切都会安好！！
- 44、因为一段难以磨灭的记忆，打造一次最最深情的道别。很好的一本书。
- 45、其实有的时候我会想，如果我能回到小时候该多幸福啊，看了倒带，看到贝爵，我才觉得，也许不是幸福，而是噩梦，时光倒流固然好，但是无止境的倒流就是可怕了，还是向前走向前看比较幸福，不是么？
- 46、唯一一句值得记住的，名字，是这世上最短的咒语
- 47、一直都很喜欢花舞陌轩，起初看简介的时候其实对这本书期望不高，可当一开始看的时候便深深地陷入在故事之中，情节丝丝入扣，充分地让人欲罢不能，不管是回忆篇和现实篇都写得同样精彩，起承转合非常流畅，女主的性格很真实，两个男主也各有各的优点，与女主之间的互动也都很有爱。这本书所讲述了一个让人读起来也会非常温暖的故事，虽然期间有虐心的情节，但主角经历了悲痛之后才能迎接属于自己的灿烂幸福，虽然结局也有或多或少的遗憾，但正是这一份的“不完美”才营造出了一个如此完美的故事。回忆的告别礼，未来的开幕式——这就是《倒带》这本书给我最为深刻的感受。能够阅读这么一个精彩的故事，真的是太好了。
- 48、——我要带你离开十八岁那年的夏季。——这一次，不会再把你一个人丢在冰冷的回忆里。看到这段话的时候，眼泪忍不住流下来。那些没有你在的日子，我想我穿多厚也不觉得温暖。如果可以见到你，只要能够见到你，就用更多的勇气走下去。如果可以拥抱你，只要能够拥抱你，心中就能燃起不灭的激情，再多冷也可以坚持下去。小轩的这个文，最让我心痛，为贝爵不能自己。
- 49、因为一段难以磨灭的记忆，打造一次最最深情的道别很值得一看
- 50、很好，很满意。。是给朋友买的。
- 51、很少买青春系列的小说，这本挺走心的
- 52、前面有些些无聊，，但是现实和回忆穿插不错。。
- 53、一般般的小说，个人没什么兴趣！

《倒带》

- 54、好喜欢，希望绮年和贝爵在一起。。
- 55、贝爵因为患病，从18岁开始逆生长，为了守护心爱的女孩沈绮年而选择了活下去，但也不愿意让她知道，在高中毕业之际默默远走异国。十年后，为了让她走出十年前的那个夏天而以8岁孩童的样子再次出现在她的生活中。在确信慕海翔能带着她走向未来以后，正式向她告别.....
- 56、这个故事虽然最后是团圆结局，但是我比较喜欢贝爵，所以心情比较忧伤。感情这事，如人饮水，冷暖自知。
- 57、一开始就写了柯南的片段，没想到居然真的有人会越长越小。。不过还好啦~~女主最终遇到了真爱~~
- 58、1、便宜2、我是花舞陌轩的粉丝，喜欢看她的书3、喜欢在当当买书
- 59、我会目送你离开，走向那些与我无关的未来。
- 60、一直很喜欢花舞陌轩，她从未让我失望~
- 61、不知道怎么形容，好感动，好失落。感动于绮年终于走出过去找到新的恋情了，失落于贝爵不能跟心爱的人在一起甚至不能相认。
- 62、他和她牵手的时候，一定想不到，有一天，他会目送着她离开，走向那些与自己无关的未来。为贝爵心痛，但也未沈绮年获得幸福而欣慰。不管怎样，还是要幸福。
- 63、私心里一直认为应该是贝爵绮年这对CP笑到最后，毕竟像工藤洗衣机可以一下子变成柯南，那么变回来也是可以的吧.....吧.....但是我也知道这是不可能的。如果真的有可能，小贝同志和绮年相差二十年.....(o)...完全没有办法想象。所以作者决定把时间停在这最美好的时候，手术有没有成功我们都不知道（一定要成功。），可是绮年已经有了慕海翔，她是可以幸福的。贝爵是她的过去，而现在和未来，慕海翔会变成那个陪在她身边的人吧。空白的日子，就让他为她来疗伤。（那小贝怎么办啊怎么办！）如果手术能够成功的话，小贝会不会选择失去记忆呢？我觉得会。他的未来已经和沈绮年错过了。既然如此，应该正面面对，直视未来才好呢。会幸福的吧。他，他们。
- 64、本书非常精彩 大爱倒带
- 65、一开始留意到倒带，是在男生女生杂志，留意到出了单行本，便毫不犹豫的买了下来，字里行间，读得我潸然泪下。
- 66、非常好看的一本书，用了回忆和现在交叉着写，赞一个
- 67、太好看了，也很正版。
- 68、当年的感觉没了
- 69、这本书，原来是我在杂志上看过其中的几句话，后来，看到在打折就买了下来。真心是会心里很难过的去看的一本书。是不愿意看到贝爵的告别，所以跳着看的。不知道为什么就轻易在别人的故事里想要留下自己的泪水。也希望贝爵以后会选择忘记以前的记忆，这读贝爵是一个包袱。我也在阅读中喜欢上贝爵，喜欢上书里的每一个人。也会像作者一样不知道给贝爵什么好，才能让自己好过一点，可以在贝爵的人生里笑得出来。
- 70、整本书是一口气直接看完的，给我的最大感觉就是感动。双线结构蛮新颖的，反正我是比较喜欢这种。总体来说，小说还是不错的。至少能让我一口气看完的书不多。
- 71、虽然结局不如我所想，不过文笔还是不错的
- 72、喜欢贝爵。
- 73、总以为我可以坚持 留在十八岁那年的夏季等你 固执地守着回忆 心的城堡却因他给的温暖而逐渐沦陷 我终究害怕孤身一人的未来 前方黑暗中隐约透出些许光亮 脚步不自觉迈出 下意识追寻着 想抓住那抹希望 转身 我已离开那个夏天 记忆却仍停留在那里 那个眉眼飞扬的少年 对不起 我没有继续等你 时光太漫长 而我也在原地徘徊太久 谢谢你曾带给我的美好 只可惜 遗憾的是 我渐行的时光里 终将没有你的身影
- 74、有人说，缘之所系，不是永不别离，而是不断地相遇。
- 75、昨天看完这本书，哭的稀里哗啦的，很喜欢贝爵，他给绮年的温暖，为了绮年以7岁孩子的身份回到她的身边，只是为了帮她和回忆告别。帮助她，找到了另一个，可以和她到未来的男子。最后，当他选择哪30%的希望的时候，当他决定保留记忆的时候，这样的男子，真的好温暖。
- 76、——我回来了。而你却已经不在。疲惫地扔下行李，将自己扔进了沙发里，随手摸到茶几上一本便笺，那是她留下来的东西。信手翻开几页，被她曾经写下的一段话而吸引了目光。对我而言，所谓最好的时光，便是青春里一路有你同行。那些明媚的日子因为有你而被赋予温暖的意义。那些美好

《倒带》

的年华是因为你的存在而降临。曾经因为这段话而感动，安慰自己似乎终于抵达了彼岸，现在读来，这些温暖的字句，原来都与自己无关。眼眶开始酸胀，闭上双眼不敢再看，那些嫉妒，那些恨意，那些执念与不甘，伴随着泪水汨汨顺着眼角离开他的身体。这一刻，只是觉得好遗憾。——好遗憾，没有更早一些认识你。好遗憾，没有在那个人之前遇见你。

77、情节有点虐心，看的把我急死了都。总的来说，回忆部分比现实篇部分好看啦，可能是因为我更喜欢贝爵吧。总的来说我还是挺喜欢看的，因为偶喜欢虐文啦，哈哈哈哈哈。

1、《倒带》连载及出版之前有一阵在晋江上连载，那时候还不叫倒带来着，短短几万字吧，后来被锁了。所以我应该算是最早一批看到这个故事的患者了吧。随着年纪的增长，青春小白文已经不合我胃口了，对都市文倒多添了兴趣。看到《倒带》的开头，便深深被这个故事吸引了，一直等到书出版，立刻订购了一本。这应该是一个很特别的故事，都市文的成熟中带着几分荒诞的成分，现实和回忆相交，温暖中透着些伤感。花姐的文笔是没话说的，非常喜欢每章开头和结尾的文字，我之前还特地整理了下，也放在贴吧里了，挺辛苦的，但是很开心，之前和吧主也一起为《全世界》整理过经典语录，一字字敲下这些话，心里也蛮多感触。我总觉得沈绮年是个真实存在的人物，她并非光芒万丈，并非足够优秀，她很平凡，从她身上可以看到很多很多女生的折射。而并非所有女生都能如她般幸运，在十七岁遇见了那个美好的贝爵。回忆部分作者并未刻意隐瞒贝爵的病症，从很多细节中便可以看出端倪。因此我在看绮年和贝爵两人有些别扭却幸福甜蜜的小互动时，心里有几分伤感，因为知道这一对永远无法天长地久。与现实部分相比，其实我更喜欢的还是回忆部分。总觉得学生时期的男孩女孩实在是可爱得不像话啊，十七岁的花季，即使会哭，但那眼泪也定是甜的。很多花蜜们在讨论究竟喜欢贝爵还是海翔，看完整个故事我却无法得出答案。我觉得这两个男主是没有可比性的。一个代表着过去，一个象征着未来。虽然感到抱歉，但不得不说十七岁的贝爵只能永远存在在绮年的记忆中了，即使他有被治愈的可能，但那概率实在太小了。花姐后记也说，贝爵不会这么自私，让沈绮年多等几年，他也不舍得这么做的。而慕海翔呢，他虽然性格暴戾，但却是他将绮年带出十七岁的回忆。他给了她温暖，给了她新的记忆。即使他永远无法代替贝爵在绮年心中的位置，但慕海翔会带她去往未来，那个美好的未来。我爱贝爵，也很喜欢慕海翔。不管这两个男主谁的气场比较大，谁比较受读者的欢迎，那并不是很重要不是吗？最终，反正绮年幸福了。贝爵给她幸福的过去，而慕海翔给她幸福的未来。沈绮年，是多让人羡慕的女生。

2、《倒带》这本书讲的是一个关于“回忆的告别礼”的故事。非常喜欢每章开头和结尾的文字。巧妙的两条主线设计，沈绮年的回忆与现在，十年之前，十年之后，回忆与曾经的缠绵悱恻，未来与现实的绝美恋歌。十年之前，我们是朋友，相对很温柔，你会温暖我，我曾陪伴你，坚决的分离没有理由十年之后，我已不是我，相逢在街头，看着你陪伴在陌生人左右，我要离开不在你身边逗留贝爵还是海翔，一个代表着过去，一个象征着未来。虽然感到抱歉，但不得不说十七岁的贝爵只能永远存在在绮年的记忆中了，即使他有被治愈的可能，也不可能一下子从七岁的孩童长大成人，在相处过程中，年一直把他当作小孩子，即使他说的话做的事根本不是孩童能做的。慕海翔呢，他虽然性格暴戾出场时还很花心床伴一堆的宅男，但他绝不是跟那个他很像的人，他将绮年带出十七岁的回忆。他给了她温暖，给了她新的记忆。即使他永远无法代替贝爵在绮年心中的位置，但慕海翔会带她去往未来，那个美好的未来。最终，反正绮年幸福了。贝爵给她幸福的过去，而慕海翔给她幸福的未来。“如果现实中真的有柯南，小兰该怎么办？”“如果我真是小兰，也许我也会装作什么都不知道吧。”“装作什么都不知道？”“是啊，他希望我不知道，我就不知道。他傻傻的扮着，我傻傻的装着！”

《倒带》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